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侨城集团”）及所属企业（以下统称“关联方”）租赁土地、房屋及场地，采购咨询等服务、物业保洁服务、门票、住宿、水电等，以及向关联方销售商品、销售材料、提供工程服务、咨询服务等。具体情况如下：

（一）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4 年度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华侨城集团及所属企业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采购酒店用房、门票支付土地房屋租金，物业、绿化养护服务、咨询服务费用等	公允市价	3,500	520	3,456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游乐设备产品、提供设计策划、工程服务、物业服务、房屋租赁、管理咨询、餐饮服务等	公允市价	17,000	254	1,947
合计				20,500	774	5,403

(二)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 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华侨城集团及所属企业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采购酒店用房、门票支付土地房屋租金, 物业、绿化养护服务、咨询服务费用等	3,456	4,600	10.10%	-24.87%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游乐设备产品、提供设计策划、工程服务、物业服务、房屋租赁、管理咨询、餐饮服务等	1,947	15,000	2.92%	-87.02%
合 计			5,403	19,600	13.02%	-72.44%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2023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 相关交易价格均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合理公允。公司在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时对关联交易进行了评估和测算, 但因市场变化、公司业务调整等因素的影响, 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与实际情况存在一定差异, 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日常关联交易总额未超出获批金额, 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影响较小。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的审核确认合法合规, 其对于销售、采购等关联交易项目实际发生数较预计数差异超过 20% 的解释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 符合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 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 日常关联交易总额未超出获批金额, 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二、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说明

（一）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各业务板块基于以往年度的交易情况以及当前业务拓展情况做出的预计情况。

（二）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本年度预计与关联方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合同的金额，本年度关联交易具体的发生金额根据交易实际开展情况为准。

（三）公司预计 2024 年度相关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导致公司主要业务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的情形。

三、关联方介绍、关联关系的主要内容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

法定代表人：张振高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1,20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1987 年 12 月 7 日

经营范围：纺织品、轻工业品等商品的出口和办理经特区主管部门批准的特区内自用一类商品、机械设备、轻工业品等商品的进口（按经贸部[92]外经贸管体审证字第 A19024 号文经营），开展补偿贸易，向旅游及相关文化产业（包括演艺、娱乐及其服务等）、工业、房地产、商贸、包装、装潢、印刷行业投资。本公司出口商品转内销和进口商品的内销业务。旅游、仓库出租、文化艺术、捐赠汽车保税仓，会议展览服务（涉及许可证管理的项目，须取得相关的许可证后方可经营）；汽车（含小轿车）销售。

股东情况：国务院国资委直接持有华侨城集团 100% 股权，为华侨城集团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二）关联关系说明

华侨城集团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华侨城（云南）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博集团”）51% 股权，为世博集

团的间接控股股东，为公司的关联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况。上述关联人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向关联公司华侨城集团及其所属企业购买或销售商品等日常关联交易、提供或者接受劳务等。

（二）交易协议由双方方根据实际情况签署。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严格遵守了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交易价格在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的前提下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本着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确定公允的交易价格。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所产生日常性关联交易，主要是因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所需。上述关联交易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维护了交易双方的利益，亦没有损害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与华侨城集团的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公司于2024年3月1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经核查，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是基于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而进行的，并经管理层充分论证和谨慎决策。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均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确定，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及独立性，不存在因关联交易而在业务上对关联方形成依赖的情形。

同意公司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2024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行为，交易双方均遵循了客观、公开、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定价，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